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宣传部 2022 年度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宣传部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30.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33.6 万元的 91.4%，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6.91 万元，增长 2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0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30.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31.6 万元的 97.1%，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7.44 万元，增长 32%；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17.99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18 万元的 99.9%，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59 万元，增长 24.9%；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2.7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13.6 万元的 93.4%，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85 万元，增长 43.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2 万元的 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53 万元，下降 100%。

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根据工作需要，经报请批准，本年度下属

单位文体服务中心购置一辆公务用车，相关“三公”经费支出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0.7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0.7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17.99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1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2.71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5辆，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相关单位交流接待工作，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本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费。

附件：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共深圳市坪山区委宣传部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3.6	0	31.6	18	13.6	2	30.7	0	30.7	17.99	12.71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